

# 关于延长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品种二）（续发行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〔2025〕179号”注册生效，同意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（含 50 亿元）的可续期公司债券，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。

根据《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品种二）（续发行）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（T-1 日）15:30 到 18: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续发行债券的最终发行价格。

因簿记建档日部分投资者履行程序的原因，经簿记管理人、发行人及投资人协商一致，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2025 年 8 月 18 日 18:00 延长至 2025 年 8 月 18 日 19:00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中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品种二）（续发行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发行人：中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

2025年 8 月 18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中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品种二）（续发行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牵头主承销商、簿记管理人、债券受托管理人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 8 月 18 日

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品种二）（续发行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 8 月 18 日

